

文／趙四海 圖／鳴叮

神眼中的聖潔

不是憑人的想像臆測，也不能依循人自己的標準，
而是從聖經裡神的話查考明白，並立志遵行來達成的。



信仰
專欄

蘋果樹下的守候



我的良人在男子中，如同蘋果樹在樹林中（歌二2-3）。
我的佳偶在女子中，好像百合花在荊棘內。

神是聖潔的神，我們是祂的選民，聖潔是祂對我們的要求（詩九九9；彼前一16），凡遵行者才能蒙神喜悅，得以見神（利十九2）。神眼中的「聖潔」不是憑人的想像臆測，也不能依循人自己的標準，而是從聖經裡神的話查考明白，並立志遵行來達成的（賽八20）。

一. 聖潔的意義

1. 分別為聖歸屬神

當以色列百姓離開埃及後，神吩咐他們：「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、為聖潔的國民，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。」（出十九6），且在曠野又告誡選民要「歸神為聖潔的民」（申七6，十四1-2）。這「聖潔的民」是神從萬民中「揀選」出來的，「特作自己的選民」。因此，選民是歸屬神的，這是身分與主權的認定，身分上是神的子民，被神視為「聖潔的種類」（賽六13），不同於屬世的萬民；因之，生命的主權也是歸屬神，迴別於生活在罪惡中的世人。

2. 離棄世俗不污穢

屬神的子民，在心思意念與言行舉止上，都不可效法萬民、沾染世俗（民六5；羅十二2）。要在心思與行為上表現出神子民的樣式，行事為人與蒙召的恩相稱（弗四1）。以色列百姓在曠野時，神藉著律法的頒布，要求、約束選民

要學習遵守，在心思與行為上被訓練，成為名符其實的「聖潔的子民」。律法教導選民，不可效法外邦人的風俗習慣（出二三24），因為是「惡俗」（利十八3）、是「可憎的事」（代下三六14），會「污穢神的殿」、「得罪神」（申二十18）。我們當比較信主前後的改變，離棄今世的邪風惡俗，不再沾染污穢，因為「那時，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，隨從今世的風俗，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，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。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，放縱肉體的私慾，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，本為可怒之子，和別人一樣。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，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，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。」（弗二2-5）

3. 遠離罪惡成潔淨

律法載明的內容，包含律例、典章、誡命、法度等（利二六46；申七11），依此歸納其性質為，禮儀律、衛生律、道德律。從個人、家庭到社會，都要遵行。律法要求選民遵守的精神就是要建立「分別為聖」的觀念。所以，食物要潔淨（利十一1-47）、居住環境要潔淨（申二三14）、婦人生子不潔淨後要贖罪成潔淨（利十二1-8）、身體有麻瘋病痊癒後要贖罪成潔淨（利十四章）等等。此外，在婚姻的選擇上，不可嫁娶外邦人，免得被引誘犯罪離棄神（申七3）。在男女的關係上，未嫁女子要有「貞潔的憑據」（申二二15）、不可與未婚女子發生淫行（申二二23、28）等條例，也教導選民「婚前不可有性行為」，否則就是一種「苟合」的行為，波阿斯與路得的

婚前堅守，成為典範（得三13-14）。何謂「苟合行淫」（來十三4）？「苟合」在聖經原文，包括異性、同性、人獸間的淫行（利十八22-23），中文的意思是，「無原則地附合」、「淫奔」，英文翻譯為「agree without justification」。因此，我們可以基本定義「苟合」為：「凡男女間非婚姻的性行為或同性間、人獸間的性行為就是苟合」，而且，這樣的淫行神必審判！

二. 聖潔的果效

1. 今生蒙福得見主

「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」（來十二14）。人在苦難的世界裡，最需要主的同在，因為可蒙恩惠，得隨時的幫助。神是忌邪的神，厭惡行惡的人。神也是光明的神，喜悅人行善。聖潔的人有資格親近神（民十六5）、進入神的殿（代下二三6）、登耶和華的山、站在祂的聖所（詩二四3-4）、侍立在神的面前事奉神（撒上六20）。

2. 來世得救享永生

重生除罪的人具備進入神國、承受永生的入門條件（約三5），在世上還要照神旨意，竭力作主的工（太七21，二五14-30）、常存信心愛心、敬神愛人（提前二15），並且「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，就在基督裡有分了」（來三14）。如此事奉與靈修，有實質的果效，可以蒙神的悅納（羅十五16），「既從罪裡得了釋放，作了神的奴僕，就有成聖的果子，那結局就是永生」（羅六22）。當息了世上勞苦的時候，作工的果效也隨著我



們（啟十四13）。至終，在各樣德行上追求進步到完全，「……就永不失腳。這樣，必叫你們豐豐富富地得以進入我們主——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」（彼後一10-11）。

三. 聖潔的追求

1. 遵守誠命

遵守誠命是進入永生的基本條件（太十九17），誠命中最大最要緊的就是「愛神愛人」（太二二37-40）。有了主的命令又遵守的，就是愛主的（約十四21）。因此，凡聲稱愛主的人，都當遵守誠命，並且主的誠命不是難守的。按照主的應許，愛主、守主誠命的，就必因此得福（出二十6）。

2. 鞏固心防

人會犯罪，大概都是「心動而行動」。主耶穌說：「從心裡發出來的，有惡念、兇殺、姦淫、苟合、偷盜、妄證、謗讟。這都是污穢人的。」（太十五19-20），又說：「只是我告訴你們，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，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。」（太五28）；在在說明「鞏固心防」的重要性！人心常常懷著詭詐惡念（詩三二2；耶十七9），所以，要常常「約束你們的心」（彼前一13）、「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」（弗六14），這種靈修的工夫就是要做到「保守你心」、「存心不可犯罪」（箴四23；來十三5）的地步。那位落在引誘中的約瑟，是我們效法的榜樣，他說：「我怎能作這大惡得

罪神呢？」（創三九9），足見他是敬畏神的人，心中有神的話引導，能在受誘時，鞏固心防、急中生智、逃避犯罪，並甘願為不犯罪而受苦（彼前二20），至終，神也沒有虧待他，使他被提升得榮耀！

3. 守住身體

身體是神的殿，是神用重價買來的，應當用「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」（帖前四4）；不沾污穢、遠避淫行（帖前四3、7），以免得罪自己又得罪神（林前六18）。信主之前，我們是罪的奴僕，將「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」，「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」（羅六13、16），但如今「既從罪裡得了釋放，就作了義的奴僕」（羅六18），「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奴僕，以至於不法；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，以至於成聖」（羅六19）。如何守著自己的身體呢？用「聖潔」和「尊貴」！「聖潔」就是在行為上靠真理和聖靈保守自己「不沾染罪污」，使自己成聖（約十七17）。「尊貴」就是「保守住神子民的身分」（詩八4-9），不因貪愛世俗而出賣長子名分（來十二16-17）。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（羅十三14），光明與黑暗絕對分明，在犯罪的尺度上，也應該明確界定。

甚麼是「性行為」呢？總會已經有所規範。依據第127次總會負責人會暨傳道者聯席會議決議：

1. 依聖經真理照教牧處所提供之規範辦理。

(1) 口交、乳交、手交、肛交、性交就是性行為。

(2)單純兩性（男、女）發生前述行為，則視為「婚前性行為」。

(3)與第三者發生性行為，則應判斷為「犯姦淫」之罪。

(4)同性戀者發生「性行為」之動作，則視為「犯姦淫」。

2.積極教導信徒在主的道中生活，保守聖潔。

3.發生問題之個案，個別輔導，慎重處理。

然而，立志永不犯罪，才是杜絕罪惡的根本之道！那些心存僥倖，想遊走尺度邊緣的人，卻永遠有探不完的罪惡底線！在盡情放縱、逍遙快活之餘，至終必「陷在迷惑、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裡，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」（提前六9）。反之，凡是願意靠聖靈戰勝情慾的人，在實踐神的旨意、守住自己身體的努力中，神必親自使「他們全然成聖」，又能在「靈、與魂、與身子」得蒙保守，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，完全無可指摘。因為「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，祂必成就這事」（帖前五23-24）。

4. 潔淨行為

生命主權既然在神，我們應獻上身體為活祭（羅十二1），立志為主而活，在世上作鹽作光，讓世人認出我們是耶穌基督的門徒（彼前二11-12）。以聖潔的妝飾來敬拜神（代上十六29）。選擇婚姻應立志「主內聯婚」，避免嫁娶未信主者（申七3；拉九2），因他（她）們是敬拜外邦神的，與他（她）們聯婚，是神所憎惡的事，是褻瀆神所喜愛的聖潔（瑪二11）。況且，信與不信者，不能同負一軛（林後六14）。然而人帶著肉

體，有需求、有情慾，常常「放縱肉體的私慾，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」（弗二3）。因此要常常靈修自己，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（林前九27），祈求聖靈充滿（羅八26-28），來治死肉體的情慾（西三5-10），探求明白神的旨意（帖前四3），具備屬靈的眼光來識透魔鬼的詭計（彼前五8；啟十二15），才能「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，並且成就了一切，還能站立得住」（弗六13）。

5. 聖潔事奉

神吩咐百姓要成為祭司的國度，作聖潔的事奉，來討神喜悅（出十九6）。信主的人，就是君尊聖潔的祭司，要來到主前獻上靈祭（彼前二5、9），在一切事上都要聖潔。到底甚麼才是聖潔的事奉？就是「用清潔的良心，配合清潔的言語與動作來靈修自己，免除犯罪，並積極行善事奉神，以符合神的旨意」（提後一3；提前五22，一5、19，三9）。無論男女都要聖潔地靈修與事奉，保羅勉勵我們：「我願男人無忿怒、無爭論（爭論或作疑惑），舉起聖潔的手，隨處禱告；又願女人廉恥、自守，以正派衣裳為妝飾，不以編髮、黃金、珍珠，和貴價的衣裳為妝飾，只要有善行，這才與自稱是敬神的女人相宜。」（提前二8-10）。聖潔很重要，因為聖潔才有資格事奉神，聖潔的事奉才能蒙神悅納（民八15；利十九2；出十九6；路二52）；聖潔才能作群羊的榜樣（約十4）；聖潔才有作工的果效（書七12；撒下十二14）；而且聖潔才有持續的事奉動力！（撒十五26；創三九9、23）